

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

作为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》以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本着严格自律、实事求是的态度，秉承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、切实维护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，按照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现就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经我们审慎查验，公司严格遵守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规范对外担保行为，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。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及全资（控股）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69,700.00 万元，美元 5,157.00 万元，担保的总额按照央行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 204,145.53 万元，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44.18%。其中公司与全资（控股）子公司之间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27,645.53 万元，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27.62%，无对外逾期担保。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的担保，控股股东提供了反担保。公司所有担保行为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》之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李薇

李大明

李季鹏